

云南大学本科生院文件

云大本科〔2021〕45号

关于调整2021级部分公共课程教学方案的通知

各学院：

为适应高等教育发展趋势，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思想政治课程建设、美育体育课程改革、创新创业教育等文件精神，现对2021级人才培养方案部分公共课程的教学方案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一、落实新时代课程改革精神，加强思政课程群建设

贯彻落实中宣部、教育部《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实施方案》（教材〔2020〕6号）和教育部《关于进

进一步完善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的高校思政课课程群建设的通知》(教社科厅函〔2020〕12号),以及云南省教育工委《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教学建议》,对思想政治理论课程进行如下调整。

(一) 增设“四史”课程

在通识必修课程“思政课”系列中,设置《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4门课程,作为选择性必修课;每门课程设置1学分、18学时;学生在校学习期间,须从4门课程中任选1门,修满1学分方可毕业;按照“以学生为中心”的原则,为增强选课和学业安排的灵活性,保障教学效果,第1——6学期每学期同时开设该4门课程。

(二) 调整原有部分课程设置

根据《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实施方案》(教材〔2020〕6号)的最新表述,将“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改为“思想道德与法治”,“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改为“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更新课程目标和教学内容。

以上课程调整后,我校思政课程系列设置如下表:

思政课程系列

课程名称	理论学分	课程性质	说明	修读学期
思想道德与法治	3	通识必修	含 2 学分实践	1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3	通识必修		2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	通识必修		3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5	通识必修		4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2	通识必修		2
形式与政策 (1) — (8)	2	通识必修	0.25/门	1-8
党史	1	选择性通识 必修	学生必须选择 修读 1 门课程	1-6
新中国史	1			1-6
改革开放史	1			1-6
社会主义发展史	1			1-6
合计	19			

二、改革大学体育课程，强化体质健康测试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教育部《关于加快推进学校体育美育教学改革的通知》（教体艺厅函〔2021〕6号）、《高等学校体育工作基本标准》（教体艺〔2014〕4号）等文件精神，对大学体育课程进行如下调整。

（一）设置学期体质测试周

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每学期组织一次，每次为期 2

周，由体育学院发布测试通知，并组织学生测试前的准备活动。其中，第1—4学期，由体育学院组织，以体育教学班为单位实施，将各测试项目成绩录入测试系统，再以百分制记录学生测试总成绩（由体育学院制定测试成绩组成方案）；第5—8学期各设置2个体质测试周，不计学分，每学期计4学时（按50人/班的标准），以学院为单位开展测试，由体育学院负责分派教师，组织学生测试前的恢复性体质训练，并带领和监控学生测试。体育学院负责将测试数据上报教育部平台数据库，学生体质健康达标方可毕业。

（二）将体质训练纳入体育课

第1—4学期，采用“体质训练+运动技能”的教学模式，推动体质训练常态化。每次体育课保证不低于50%的练习密度和中等偏上的运动强度。

（三）将体质测试纳入课程考核

第1—4学期，采用“体质测试成绩 \times 40%+运动技能成绩 \times 50%+平时成绩 \times 10%”的体育课考核形式，各部分以百分制记录成绩后，按比例计算课程成绩；免测和修读《体育保健课》的学生，按照《体育保健课》考核办法执行。

以上课程调整后，我校体育课程设置如下表：

体育课程系列

课程名称	学分	课程性质	说明	修读学期
体育 (1)	1	通识必修	每学期设置 2 个体质测试周	1
体育 (2)	1	通识必修		2
体育 (3)	1	通识必修		3
体育 (4)	1	通识必修		4
第 5——8 学期分别设置 2 个体质测试周，不计学分				
合计	4			

三、丰富通识选修课程，凸显思政育人导向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团结、生态文明、体育、美育等重要讲话精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教育部《关于加快推进学校体育美育教学改革的通知》（教体艺厅函〔2021〕6号）、《云南大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行动计划》（云大党字〔2019〕117号）等文件精神，对部分通识选修课程进行如下调整。

（一）调整通识选修课程修读要求

调整学生修读 6 个课程模块的学分要求，统一调整为学生须在每个模块至少修读 2 个学分；同时，设置“民族团结进步”、“生态文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文明交流互鉴”三个系列特色课程群，鼓励学生积极修读三个系列的课程。

（二）加强美育课程建设

将美育课程全部设置在“人文素养与艺术审美”子模块，

包括文艺鉴赏类、艺术实践类、艺术史论类、艺术批评类等，涉及音乐、美术、舞蹈、戏剧、戏曲、影视等领域，突出传统文化和地域民族特色，其中艺术实践类的美育课程需要进一步丰富，并提高质量。

以上课程调整后，我校通识教育选修课程设置如下表：

全校通识教育选修课程系列

课程模块	课程系列	学分要求	说明	修读学期
民族文化与社会情怀	常规课程	2	鼓励学生积极修读“民族团结进步”、“生态文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文明交流互鉴”三个系列课程。	2-8
	民族团结进步系列课程群			2-8
人文素养与艺术审美	常规课程（含美育）	2		2-8
生态文明与健康生活	常规课程	2		2-8
	生态文明系列课程群			2-8
科学精神与技术进步	常规课程	2		2-8
文明对话与国际视野	常规课程	2		2-8
	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文明交流互鉴系列课程群			2-8
创新创业与能力提升	常规课程	2		2-8
合计	12 学分			

注：三个系列课程将逐年优化，清单见附件。

四、规范职业发展课程，增强就业创业意识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07〕26号）“将就业指导课程纳入教学计划”的要求，和教育部《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

指导课程教学要求》(教高厅〔2007〕7号),在“拓展教育”课程平台“跨学科门类教育”、“专业深度教育”、“个性拓展教育”模块基础上,增设“职业发展教育”模块,将该平台的模块增至4个,学生可从4个模块中任意选择,须修够不少于6学分。其中,“职业发展教育”模块统一由学生就业指导中心开设和管理《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大学生就业指导》2门课程,各1学分。该2门课程的任课教师由各学院选派,学生就业指导中心负责教师培训、集体备课、教学研究、课程建设等工作,并实行统一教材、统一教学大纲、统一教学标准、教考分离。

以上课程调整后,我校各专业“拓展教育”平台设置如下表:

拓展教育平台课程

课程平台	课程模块	课程性质	课程设置	说明	修读学期
拓展教育	跨学科门类教育	专业必修	学院自行设置课程和门数	任选模块,修够6学分	6-8
	专业深度教育	专业必修			6-8
	个性拓展教育	专业必修			6-8
	职业发展教育	专业必修	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		3
大学生就业指导			6		
合计	6 学分				

以上调整从2021级开始执行,先教务系统中已生成调整后的2021版培养方案,请各学院做好师生的宣传工作,并于2021年6月24日(周四)前完成核对工作(核对说明详

见附件 3)。

- 附件：1、指导性教学计划模板（2021 版）
2、通识教育选修三个系列课程一览表
3、关于核对 2021 级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说明

